**申请人须知**

1、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遴选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报价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遴选。违反规定的，相关报价均无效。

4）供应商不得被列入相关部门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遴选响应文件签署和盖章要求：遴选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遴选文件规定的地方签字，并进行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章。

3、遴选小组对申请人的遴选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形成商务审查结果。申请人有任何一项不符合《商务审查表》要求的，**遴选响应无效。**

商务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 1 | 遴选报价是否超过遴选文件规定预算金额 |
| 2 | 遴选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合格 |
| 3 | 是否提供满足遴选文件中要求的申请人资格要求的承诺函 |
| 4 | 是否为独立法人 |
| 结论 | 合格/不合格 |

4、遴选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评审过程中，遴选小组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其遴选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遴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遴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遴选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5、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遴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遴选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遴选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申请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由各业务处室最终决定成交申请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如对本项目进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2家但大于等于1家时，项目主办处室决定是否继续进行采购活动或延期遴选文件获取时间及递交申请文件时间。如继续进行采购活动，如评审小组按照遴选文件对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综合打分不足60分时，项目主办处室可以选择本项目废标。

7、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内容**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商务部分 | 供应商基本情况 | 熟悉安宁疗护生命观宣传工作。（横向比较，最优得5分、一般得3分、较差得0分） | 5 |
| 供应商的管理经验 | 供应商近3年来从事安宁疗护生命观宣传工作。每提供1份业绩得3分，最多15分（业绩需符合本次遴选项目内容）。 | 15 |
| 项目人员配备 |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应具有2年以上安宁疗护生命观宣传工作经验（2分）；符合要求得2分，不符合得0分。承担过安宁疗护生命观宣传相关工作得2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承担过得0分。 | 4 |
|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主要成员情况及参与过相关项目的资料，需提供人员名册，必须保证后续参与该项工作。（横向比较，最优得6分、较好得4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0分） | 6 |
| 技术部分 | 推进方案内容与工作方法 | 项目推进的工作进度和工作流程编制思路清晰、目标明确、条理严谨，符合遴选工作任务要求，预期成果完备。优秀的，得35分；良好的，得20分；一般的，得10分；较差的，得0分。 | 35 |
| 质量保证措施 | 供应商人员安排合理，能够在服务期内高质量完成合同要求。优秀的，得15分；良好的，得10分；一般的，得5分；较差的，得0分（需提供2021年内的相关项目的合同或批准文件）。 | 15 |
| 服务承诺 | 供应商须提供沟通机制，内容包括①服务人员安排②沟通方案，要求有专人定期沟通，配合。优秀的，得10分；良好的，得7分；一般的，得4分；较差的，得0分。 | 10 |
| 投标报价 |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 |